

## 2020 城市綠美學 新板可食地景體驗營－招生簡章

新北市政府為推廣都市農耕，每年皆於新板可食地景區舉辦可食地景課程，邀請大家來做都市農夫，進而將可食地景健康概念推廣到每個人的家裡。今年「2020 新板可食地景都市農夫訓練營」將提供參加民眾農耕知識與體驗，種植時間為期1年，歡迎有興趣的市民朋友報名參加！

一、主辦機關：新北市政府農業局

二、執行單位：新北市政府綠美化環境景觀處

三、對象：年滿16歲以上，居住或戶籍地位於新北市的民眾

四、期程：

(一) 受理報名時間：109年7月17日(五)9:00起至8月14日(五)18:00止

週一至週五9:00至18:00 (中午12:00至13:30午休)

(二) 公開抽籤日期：109年8月20日(四)

(三) 抽籤地點：新北市政府綠美化環境景觀處會議室(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處大樓5樓)

(四) 公布錄取名單：109年8月21日(五)  
於(景觀處網站>布告欄>最新消息)中公布

(五) 培訓課程時間為109年8月29日(六)。本年度培訓課程係針對都市農耕初學者進行授課，已有經驗者可視情況自由報名。

(六) 實務種植時間：109年9月1日至110年8月31日

實務種植地點：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及漢生東路交叉口綠地(漢生東路23巷對面)

須遵守各項義務及學員規範，期間內主辦機關若有使用需要，學員應將實習用之土地恢復原狀返還，不得拒絕，亦不得求償。

(七) 獲得抽選名額之學員須簽署學員規範(附件1)，並於109年9月4日(五)中午12:00前以傳真、電子郵件、郵寄或親送至景觀處辦公室，若逾期未繳交則由候補名額頂替。

五、費用

本課程無需費用，但學員須配合參與園區公共事務，並成立園區自主管理組織，如經自主管理組織決議有收取費用供園區維護之需要(如：

水費)，學員應配合執行。

#### 六、報名方式：

- (一) 時間：109年7月17日(五)9:00至8月14日(五)18:00止
- (二) 地點：新北市政府綠美化環境景觀處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43號5樓，即稅捐稽徵處大樓5樓)
- (三) 攜帶物品：報名表(附件2)、本人身份證正本
- (四) 採現場報名，請填妥本報名表並攜帶本人身份證正本至上開地點報名

#### 七、錄取方式：

- (一) 報名人數超過錄取人數(150位)時，採公開電腦抽籤方式。
- (二) 為鼓勵及促進社區營造發展，讓園區經營可結合地方公共事務，抽籤分為兩階段，第一階段保留30位名額供鄰近園區之里民(新民里、漢生里、公館里、香丘里、福丘里、建國里、民權里、民安里)參與，第二階段則自全數報名者抽出剩餘名額(預計120位)。
- (三) 以個人名義報名，抽籤結果以戶為單位，若同1戶有2人以上抽中，則取1個名額，並將其他名額釋出，由候補替補。為確認身分，上課須核對身分證件，以確認為抽中學員。
- (四) 倘前一年度學員再次經抽籤錄取本次培訓，原有學員可優先選擇同一地塊續為種植，欲選擇同一地塊種植的學員須填妥「**同地號續種申請表**」，於109年8月28日(五)中午12:00前(以**送達時間**為準)以傳真、電子郵件、郵寄或親送至本處辦理申請，逾期不候。
- (五) 每一地塊皆有編號，扣除舊學員續種地塊，其餘依中籤號碼順序對應，並於109年8月31日(一)公布。

#### 八、洽詢方式

- (一)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43號5樓(新北市政府綠美化環境景觀處)
- (二) 傳真：02-29641920
- (三) 電子郵件：[ntpc.green@gmail.com](mailto:ntpc.green@gmail.com)
- (四) 電話：(02)29550808分機302 胡小姐

#### 九、學員規範及權利義務：

### (一) 學員應盡義務

1. 學員應積極參與園區公共事務，並共同成立園區自主管理組織，選出園區自主管理幹部，並定期召開幹部會議，討論園區公共事務的推行，各學員應配合幹部會議之決議推展園區事務。
2. 學員須配合課程時間，無法全程參與課程者將無法獲得結業證書，如無正當理由缺課者，將取消資格並無償收回土地，由備取者遞補。
3. 學員參與課程及實作須配合主辦機關要求及規範，拒絕配合者取消參與資格。
4. 學員應配合市府活動及推廣等相關作為。
5. 學員須自備小鋤頭或小鏟子等施作工具，並應自行保管，如有遺失、損壞需自行負責。
6. 此地為開放供公眾使用之公共空間，學員應善盡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不得施用化學肥料及農藥，堆肥不得散發異味，垃圾須自行帶走，各式耕作用具應妥善收納，隨時保持清潔，且不得雜草叢生，以維護開放空間景觀。
7. 本梯次種植時間為109年9月1日至110年8月31日，種植期間1年，期間內如主辦機關有其他使用需要時，學員應將土地恢復原狀返還不得拒絕，亦不得求償。
8. 如經民眾陳情或檢舉園區管理缺失，如異味、垃圾、雜亂等問題，學員有改善之責任。

### (二) 土地與產出物權屬

9. 學員無須支付土地使用費。
10. 學員無土地所有權，不得有建築、施設圍障、設置攤販、廣告物、停車、堆置或掩埋廢棄物、採集土石、改變原有地形或地貌之行為，亦不得有違反法令規定之事項。如需搭建棚架、遮網及圍籬等，應考量景觀及安全性等，並經主辦機關同意方可進行。
11. 學員僅可於課程分配的範圍施作，並不得轉租、轉借他人使用。
12. 所有產出物不得有營利行為，學員得自行保留20%產出物，另80%產出物應提供公益用途使用，如提供老人共餐、捐贈弱勢團體等。另若收成時無配合之活動，種植者得自行保留產出物。
13. 平時未經種植之學員許可，不可摘取別人種植之蔬菜，但配合公益回饋時除外。
14. 學員種植之可食地景植栽及其產出物因任何天然或人為因素所造成的損失，不得要求補償。
15. 學員於種植期間，如有損害他人權益應負賠償之責，該等費用或賠償支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機關負擔。

### (三) 修正與罰則

16. 主辦機關得隨時派員巡查使用情形，學員不得規避、妨礙或拒絕。違反本學員規範或不願配合執行幹部會議決議之學員，自主管理組織可

提報主辦機關同意後，取消違規學員參與資格。

17. 本規範如有修訂之必要，可經園區自主管理組織之幹部會議決議，將修訂後之規範內容提報主辦機關，經主辦機關同意後公布修正。

## 十、 新手培訓課程表

本年度培訓課程係針對都市農耕初學者進行授課，已有經驗者可視情況自由報名

時間：109年8月29日(六)－新手培訓課程

地點：新北市政府 507 演講廳（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5樓）

課程	上課時間	上課內容	上課地點	講師及經歷
1	上午 9:00-9:30	新板可食地景志工規範	新北市政府 507 演講廳	新北市政府 綠美化環境景觀處
2	上午 9:30-11:30	都市農耕的生態與永續	新北市政府 507 演講廳	陳沅蓀 (都農網志工, 社區規畫師)
3	中午 11:30-13:00	午休	自由活動	無
4	下午 13:00-14:30	都市農耕常見的病蟲害	新北市政府 507 演講廳	康繼文 (松山工農園藝科老師)
5	下午 14:30-15:00	園區種植經驗傳承	新北市政府 507 演講廳	黃廷彬 (新板可食地景第1、2屆園長)

課程表內容為暫定，公布錄取名單時將同步公布最新課表。